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

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而獲分配公開發售股份，並為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如適用）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2月18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或於本公司公佈的其他地點或日期親身領取彼等的股票（如適用）。

合資格親自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合資格親自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授權代表攜同該公司加蓋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個人申請人及授權公司代表於領取時必須出示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及（如適用）授權文件。

以**白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倘在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於指定領取時限內親身領取的情況下，則預期將於2020年2月18日（星期二）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的申請人在相關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以**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彼等的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並於2020年2月18日（星期二）或在特別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申請人於申請中所列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2月18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或於本公司公佈的其他地點或日期領取彼等的退款支票（如適用）。

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或不獲接納的申請人，其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退款支票，如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於指定領取時限內親身領取，預計將於2020年2月18日（星期二）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概不會就此支付任何利息。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預期將於2020年2月18日（星期二）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股票僅在股份發售於上市日期（預期為2020年2月1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公開發售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所接獲申請股款概不獲發收據。

公眾持股量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將不少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5%，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公眾人士所持股份50%以上的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董事亦確認，於上市時將最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開始買賣

假設股份發售於2020年2月1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0年2月19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0股股份作為買賣單位進行買賣。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為2263。

承董事會命
富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李青松

香港，2020年2月18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李青松先生、執行董事許文超先生及吳錫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孫西博士、黎文星先生及何鍾泰博士。

本公佈可於本公司網站www.hkfsfinanc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